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6月29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086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2,642,317股新股。公司向古少明、李素玉、古少波、古朴、古少扬等5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195,48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31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727,999,974.66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000,00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23,999,974.66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0月12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32000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计划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共计72,400.00万元，计划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72,399.89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85.55万元尚未使用，其中本金0.11万元、利息（扣除手续费）85.44万元。

本半年度本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4年4月22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及信息披露等内容。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专户余额	备注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389867	802,911.22	本金已使用完毕，利息计划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409663	52,606.67	计划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附表 1: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4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85.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39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72,400.00	72,400.00	58,785.11	72,399.89	10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2,400.00	72,400.00	58,785.11	72,399.89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2,400.00	72,400.00	58,785.11	72,399.89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计划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